

竞争性谈判 文件

项目名称：遂川县雩田镇任溪村河道治理工程

招标编号：JXZH20260402 号

采购单位：遂川县雩田镇人民政府



江西中汇工程技术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四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3
第二章 竞标人须知.....	7
第三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17
第四章 谈判文件格式.....	33
第五章 技术要求及商务要求.....	59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遂川县雩田镇任溪村河道治理工程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网获取谈判文件，并于 2026 年 5 月 7 日 9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JXZH20260402 号

项目名称：遂川县雩田镇任溪村河道治理工程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1389624.8 元

最高限价：1389624.8 元

采购需求：

序号	项目名称	数量	单位	采购预算 (元人民币)
1	遂川县雩田镇任溪村河道治理工程	1	项	1389624.8

注：本项目不允许提供进口产品参与采购活动。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180 天内完成项目实施并验收合格。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2)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参加该采购项目的采购活动；

2、供应商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

的)的,不得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3.1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响应文件中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分类:建筑业。

3.2 本项目落实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节能、环保产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等政府采购政策,具体规定详见招标文件。

3.3 银行业金融机构以政府采购诚信考核和信用审查为基础,凭中小微企业政府采购合同,由银行审核发放“政采贷”,解决供应商流动资金不足困难。

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2) 具有有效安全生产许可证。

(3) 企业主要负责人(法定代表人)必须执有省级或以上水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A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拟投入本项目的注册建造师必须执有水利水电专业二级及以上建造师注册证书(不含临时)和省级或以上水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B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技术负责人必须具备水利类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按《关于印发江西省非国有企业工程专业技术人员职称申报条件的通知》赣建人〔2022〕5号规定,非国有企业水利专业技术职称不予认可);专职安全员必须执有省级或以上水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C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4) 拟投入本项目的注册建造师、技术负责人、专职安全员、质检员、施工员应提供本单位近6个月缴纳“五险一金”(即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及住房公积金,不含开标当月)有效证明扫描件。(该拟派建造师应严格按吉安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规范公职人员参与我市工程建设项目投标活动的通知》(吉市管办字【2018】5号)文件执行,以上资料原件的扫描件上传于电子投标文件中,未提供者作无效标处理。以上人员不得同时兼任其他工程项目的施工管理机构成员。投标人拟投入注册建造师、技术负责人、专职安全员、质检员、施工员在其他工程项目履职但已履行变更手续的,在投标文件中需附经批准的变更手续,注册建造师、技术负责人、专职安全员、质检员、施工员变更手续须为投标截止时间6个月

以前批准。对投标人拟投入注册建造师、技术负责人、专职安全员、质检员、施工员是否同时兼任其他工程项目的施工管理机构成员的认定，可以由其他工程项目的行政主管部门出具意见，也可以由有管辖权的水行政主管部门调查核实并出具认定意见。投标单位须提供投标人承诺书（格式见招标文件附件），中标后由业主方进一步核实，发现弄虚作假将取消中标资格、记录黑名单并做出相应处理。

退休人员担任本项目建造师者须上传退休的有关证明材料，以上资料原件的扫描件上传于电子投标文件中，未提供者作无效标处理。

（5）供应商应严格执行《注册造价工程师管理办法》等规定，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报价文件应当由本单位注册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专业应为水利专业）签字并加盖执业印章。本单位造价工程师应在编制人位置加盖专用章，如未签字、未加盖执业专用章，其投标无效。投标人应提供“江西住建云”或者“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参与本项目签章注册造价工程师有效的查询截图；投标人应提供参与本项目签章注册造价工程师有效的社保证明（提供本单位缴纳“五险一金”有效证明，“五险一金”的时限为开标前连续 6 个月，不含开标当月），不得弄虚作假，一经查实依法依规处理。

（6）谈判文件中企业资质、拟投入人员等均应为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iangxi.gov.cn/>）交易主体企业用户库中登记公示信息，否则无效。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6 年 4 月 27 日至 2026 年 5 月 6 日（谈判文件的发售期限自开始之日起不得少于 3 个工作日）

地点：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网

方式：网上下载

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 年 5 月 7 日 9 点 00 分（北京时间）（从谈判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供应商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 3 个工作日）

地点：吉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五、开启

时间：2026 年 5 月 7 日 9 点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吉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谈判保证金金额：人民币零元整（¥0.00元整）**

2、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向中标人收取，收费标准详见谈判文件。

3、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系统开标，关于不见面开标的具体要求详见谈判文件第二章竞标人须知中的“不见面开标特别注意事项”。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遂川县雩田镇人民政府

地址：遂川县雩田镇昌赣路12号

联系方式：康先生 1357683800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江西中汇工程技术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南昌市红谷滩区卢塞恩小镇50栋4楼

联系方式：张女士 13687064899

邮箱：34764583@qq.com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女士

电话：13687064899

第二章 竞标人须知

一、竞标人须知前附表

谈判文件如与本前附表有冲突的，以本前附表为准。

序号	内 容
1	谈判时间与地址： 1) 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开始谈判时间： <u>2026年5月7日9点00分</u> （北京时间） 2) 谈判地址：吉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	质疑与澄清： 1) 竞标人对谈判文件提出质疑的时间：应在谈判开始日三天前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书面询问和质疑或发邮件到 34764583@qq.com（书面询问或质疑的必须要有竞标人的公司印章及法人印章、联系人及联系电话和电话告知已发询问或质疑等。否则，不予回复）。 2) 答疑：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书）时间后在谈判开始日二天前在指定发布网址上发布答疑，并视为本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 3) 通知：开标前二日内在指定发布网址上发布相关通知。
3	谈判保证金： 1、谈判保证金金额： 人民币零元整（¥0.00元整）
4	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 从提交谈判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天
5	评标办法： 采用最低价评标法评标。
6	无效谈判： 竞标人发生以下条款情况之一者，视为无效谈判： 1) 没有资格证明文件或不全的。 2) 超出营业范围竞标的。 3) 竞标人的最后报价超出规定的竞标限价的。 4) 竞标人谈判文件内容有与国家现行法律法规相违背的或附有采购人无法接受条件的。
7	谈判业务联系信息： 1) 采购人：遂川县雩田镇人民政府 联系方式：13576838000 2) 采购代理机构：江西中汇工程技术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南昌市红谷滩区卢塞恩小镇 50 栋 4 楼 联系人：张女士 邮箱：34764583@qq.com 联系电话：13687064899 3) 信息指定发布网站：江西省政府采购网、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8	<p>履约保证金: 中标人在结果公示期满后 3 天内向采购人提交合同总价的 5%的履约保证金, 履约担保方式可采用履约保证金或银行保函, 采用非现金形式缴纳履约保证金的, 无论履约保证金是否到期, 函件均需注明经采购人出具同意退款盖章通知单方可退还的条款。</p>
9	<p>代理服务费: 成交供应商在获取成交通知书时根据《关于制定我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价 的通知》赣招协字[2021]07 号收费标准向招标代理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12800 元 (以现金或转账方式支付, 不含税)。若中标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或因自身原因放弃中标等违反政府采购法规情形, 其已缴纳的代理服务费不予退还。)</p>
10	<p>不见面开标特别注意事项:</p> <p>1、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系统进行谈判, 供应商无需到谈判现场, 供应商应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进入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线上签到 (具体详见供应商操作手册), 未按时签到视为自动放弃谈判, 将退回其响应文件。</p> <p>2、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系统内公布供应商名单, 然后通过网上开标系统发出响应文件解密的指令; 在宣布开始解密后 20 分钟内必须完成解密, 供应商在各自地点按“网上开标系统”提示自行实施远程解密, 参加网上在线谈判活动。</p> <p>3、谈判全过程中, 各供应商参与远程交互的授权委托人或法定代表人应始终保持为同一人, 中途不得更换, 在解密、澄清、答疑、传送文件、谈判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交互时, 供应商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将均被视为是供应商的授权委托人或法定代表人, 供应商不得以不承认交互人员的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抵赖推脱, 供应商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所导致的一切后果。授权委托人或法定代表人应当熟练的操作新点系统且在项目谈判期间保持在线状态, 随时通过“不见面开标”系统接收谈判小组的询标等信息, 并在“互动交流”中对询标内容进行回复 (自询标内容发出起分钟内完成回复), 否则视为放弃解释说明的权利且完全认可谈判小组的意见, 因业务不熟悉而导致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p> <p>3.1 供应商需提前调试所用电脑环境, 下载安装视频播放控件、谷歌浏览器和驱动安装包, (下载地址: https://ggzy.jiangxi.gov.cn/fwzn/007001/007001003/20230504/0e883d3d-bca0-434c-a898-f1ff4bb446b1.html) 并检查耳机、麦克风、摄像头是否正常, 网络是否稳定, 谷歌浏览器是否能正常使用。</p>

3.2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江西省公共资源不见面询标操作手册”或观看“不见面询标操作视频（供应商端）”（下载地址：同上），熟练掌握不见面询标操作指南，确保询标顺利进行。

3.3 供应商应全程保持在线状态，当手机收到评审专家询标时系统发出的短信通知或语音通知后，应立即在不见面开标大厅响应询标指令。

3.4 如供应商需进行相关系统演示的，应点击[屏幕共享]，开启桌面共享，分享桌面屏幕实现演示。

3.5 如供应商提供相关材料的，需要在评审专家发起[文字质询]后，供应商进入文字询标，或上传相关附件材料。

3.6 如有需要，评审专家会通过[标书共享]功能，将评审专家电脑桌面的响应文件或采购文件内容展示给供应商查看。

3.7 供应商未在线或不接收评审专家询标指令，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8 供应商在使用询标系统过程中有建议意见或需要技术支持的请联系省公共资源交易集团，联系电话：0791-88862156（工作日上午：9：00-12：00 下午 13：30-17：30）。

4、供应商对谈判过程和谈判结果有异议的，可将异议内容以书面形式提出并加盖单位公章后扫描上传至本项目不见面开标大厅“开标异议文字提问”栏中。

5、响应供应商应在评审专家发起二次报价的 20 分钟内完成二次报价，超时报价或者不报价，视为退出谈判。供应商在“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磋商/谈判二次报价端口”中进行最后报价，当“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磋商/谈判二次报价端口”显示“报价结束”，则无法进行最后报价。

6、意外情况的处理：开标场所出现下列情形导致系统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交易过程的公平、公正和信息安全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交易中心免责：①所涉开标项目电子服务、交易系统服务器发生故障而无法访问网站或无法使用系统；②所涉开标项目电子服务、交易系统的软件或网络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操作；③系统存在安全漏洞，有潜在的涉密危险；④运行服务器病毒发作导致系统无法正常运行的；⑤电力系统发生故障导致交易系统无法运行的；⑥其他不可抗力（地震、洪水等）原因导致开标活动无法正常进行的。出现上述所列情形，不能及时解决的，应由项目实施主体、监管部门和交易中心及时进行协商。可以采取以下办法处理：系统或网络故障在三小时内能排除的，项目不暂停开标，三小时内系统恢复运行后继续实施开标。系统

	或网络故障在三个小时内未能排除的，项目暂停开标，并在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网发布暂停通告，待系统恢复后另行通知开标。
<p>备注：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应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供加盖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印章的完整纸质投标文件四份（必须与投标时电子文件一致）。</p>	

二、说明

（一）总则

1、适用范围：本谈判文件仅适用于“遂川县雩田镇任溪村河道治理工程”。

2、定义

- 2.1 “采购人”系指本次竞争性谈判采购货物的单位“遂川县雩田镇人民政府”。
- 2.2 “谈判组织人”系指采购代理机构“江西中汇工程技术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 2.3 “竞标人”系指参加本次竞争性谈判采购活动的企业。
- 2.4 “货物”是指采购人需求的商品，包括安装附属材料、附件和工具等。
- 2.5 “服务”是指采购人需要的货物配送、安装、质保、维保等义务。

3、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要求，以及投标人须提供的证明材料

3.1 中小企业参加投标

3.1.1 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参加投标

- (1) 符合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 (2) 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 (3)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 (4)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5)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 (6)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 8.1.2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为中小企业制造的，投标时必须提供制造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详见“第四章投标文件格式”）

3.2 监狱企业参加投标

3.2.1 监狱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3.2.2 监狱企业参加投标须提供的证明材料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详见“第四章投标文件格式”）

3.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投标

3.3.1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1）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 （2）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 （3）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 （4）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 （5）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3.3.2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员工人数。

3.3.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投标须提供的证明材料

- （1）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详见“第四章投标文件格式”），并对声明函的真实性负责。
- （2）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3.4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参加投标

- 3.4.1 节能产品是指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
 - 3.4.2 环境标志产品是指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
 - 3.4.3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以《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zcfg/mof/>)发布的最新一期为准。
 - 3.4.4 对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给予优先或强制采购。
 - 3.4.5 如属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所在清单页的复印件或网页截图，并提供证书复印件。
 - 3.4.6 对于同时列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产品，应当优先于只列入其中一个清单的产品。
 - 3.4.7 招标文件对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3.5 本项目落实政采贷政策，银行业金融机构以政府采购诚信考核和信用审查为基础，凭政府采购合同，由银行审核发放政府采购合同融资贷款，解决供应商流动资金不足困难。**

4.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参加投标享受的政策(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不再执行价格优惠)

- 4.1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 4.2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 4.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5、采购方式、合格的竞标人

- 5.1 本次采购采取竞争性谈判的方式。
- 5.2 竞标人的资质要求参阅谈判公告。

6、参加谈判的费用

竞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本次谈判有关的费用。不论谈判的结果如何，谈判组织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二) 谈判文件

7、谈判文件构成

7.1 谈判文件由谈判文件目录所列内容。请仔细阅读谈判文件，一经进入谈判程序，即视为竞标人已详细阅读全部文件资料，完全理解竞争性谈判文件所有条款内容并同意放弃对不明白或误解的权利。

7.2 参加竞标人应依照谈判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编制谈判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如果竞标人没有按照谈判文件要求和规定编制谈判响应文件及提交全部资料，或者谈判响应文件没有对本谈判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应由参加竞标人自行承担。

8、谈判文件的澄清

8.1 质疑：竞标人认为谈判文件的内容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或有疑问的，应在谈判开始日三天前提出书面询问或发邮到：34764583@qq.com（书面询问或质疑的必须要有竞标人的公司印章及法人印章、联系人及联系电话和电话告知已发询问或质疑等。否则，不予回复）。

8.2 答疑与澄清：谈判组织人将在竞标截止日二天前在谈判须知前附表信息指定发布网站上发布，并视为本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

9、谈判文件的修改

9.1 在谈判开始时间二天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谈判组织人均可主动地或在解答竞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谈判文件进行修改。

9.2 谈判文件的修改将在信息指定发布网址上发布，并对其具有约束力。

（三）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制

10、谈判响应文件

供应商应该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编写响应文件。

供应商中标后应将响应文件按顺序装订成册，并编制响应文件资料目录。

12、谈判响应文件的签署

电子响应文件应有电子签章。

13、竞标文件的递交

电子版投标文件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到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网，否则视为无效投标。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后上传到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网的任何投标文件。

14、谈判保证金

14.1 谈判保证金交纳：参阅竞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在谈判时，对未按要求提交谈判保证金的谈判响应文件，谈判组织人将视其为非响应性文件而予以拒绝。

14.3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谈判保证金将被没收：

1) 竞标人在谈判有效期内撤回其谈判响应文件的。

2) 竞标人提供的有关资料、资格证明文件被确认是不真实的。

3) 成交人在规定期限内未按规定签订合同的。

4) 成交人项目验收不合格的。

15、谈判有效期

15.1 谈判有效期为谈判之日后九十天。有效期比规定短的将视为非响应而予以拒绝。

16、谈判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6.1 竞标人在递交谈判响应文件后，可以在规定的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通知谈判组织人，修改或撤回其谈判响应文件。修改或撤回后的谈判响应文件送达谈判组织人之时为准。

16.2 在谈判截止时间之后，竞标人不得对其谈判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16.3 在谈判截止时间至谈判组织人在谈判文件中规定的谈判有效期期满之间的这段时间内，竞标人不得撤回其谈判响应文件，否则其谈判保证金将被没收。

(四) 谈判与确定成交

17、谈判小组组成：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八条的规定，组建谈判小组；

18、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初审

查验被邀请参加谈判的企业资质、资格是否符合谈判文件要求以及参加谈判的企业递交的谈判文件，并确定合格企业后再进入面对面谈判；

19、谈判小组成员就实质性要求进行谈判

19.1 竞争性谈判以抽签或其他形式确定谈判顺序，由谈判小组分别与各竞标人进行技术谈判并对技术条款进行修改或补充，同时告知各竞标人。

19.2 第二轮谈判进行以价格为主的一次或多次商务谈判；

19.3 面对面谈判结束后，进行最后一轮竞价，竞标人最终报价为确定成交的最终依据。

19.4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文件按照无效处理：

1) 没有资格证明文件或不全的。

2) 超出营业范围竞标的。

3) 竞标人的最后报价超出规定的竞标限价的。

4) 竞标人谈判文件内容有与国家现行法规相违背或附有采购人无法接受条件的。

20、询问和质疑

20.1 竞标人对谈判有异议的，应当在收到谈判文件之日或者谈判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前以书面送达形式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逾期不再受理。

20.2 竞标人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前以书面送达形式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逾期不再受理。

20.3 竞标人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0.4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询问函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进行回复。质疑竞标人对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不满意或未按规定时间进行答复，质疑竞标人可在答复期满的十五个工作日内按规定向有关部门投诉。

20.5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格式参照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下载专区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

- （一）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四）事实依据；
-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0.6 质疑函接收方式

20.6.1 对招标文件、招标过程、中标结果质疑

采购人接收部门：遂川县雩田镇人民政府

地 址：遂川县雩田镇昌赣路 12 号

联系方式：13576838000

代理机构接收部门：江西中汇工程技术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13687064899

通讯地址：南昌市红谷滩区卢塞恩小镇 50 栋 4 楼

邮编：343900

电子邮箱：34764583@qq.com

20.7 响应竞标人的质疑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谈判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进行答复。

21、合同授予

21.1 谈判小组将对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要求的竞标人进行综合评审。完全响应谈判要求的前提下，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谈判小组判断属低于成本价的除外）。

21.2 谈判组织人在授标时根据采购人的实际需求，有权对谈判文件中所述货物在小幅度内调整其数量权利。

22、谈判小组对未成交的企业不作未成交原因的解释。

23、所有响应文件都将作为档案保存，不论成交与否，均不退回。

24、成交通知书

24.1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招标代理机构将按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进行公告，公告期为1个工作日。

24.2 代理机构依法确定中标人，并发出《中标通知书》。

25、中标通知书

25.1 中标公告期满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向中标企业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25.2 当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代理机构将不通知所有未中标的竞标人。

26、签订合同

26.1 中标企业应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6.2 竞谈文件、中标企业的投标文件及评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27、解释权本招标文件是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政府采购管理有关规定编制，解释权属本采购代理机构。

第三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参考格式）

(GF-2017-0201)

遂川县雩田镇任溪村河道治理工程

施
工
合
同

发包人：遂川县雩田镇人民政府
承包人：***

二〇二六年**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_____

承包人（全称）：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
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____项目施工及有关事项
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_____

2. 工程地点：_____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_____

4. 资金来源：_____

5. 工程内容：_____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

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本工程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全部
工程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年__月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
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_____合格_____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_____整（¥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_____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成交通知书（如果有）；
- （2）响应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通用合同条款；
- （5）技术标准和要求；

(6) 图纸;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_____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_双方签章_____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_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_____份,承包人执_____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或委托代理人: _____

或委托代理人: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依照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2017 版执行。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1 合同

1.1.1.10 其他合同文件包括：_____。

1.1.2 合同当事人及其他相关方

1.1.2.4 监理人：

名 称：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1.1.2.5 设计人：

名 称：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1.1.3 工程和设备

1.1.3.7 作为施工现场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符合通用条款规定的发包方提供 的施工现场地。

1.1.3.9 永久占地包括：_____。

1.1.3.10 临时占地包括：_____。

1.2 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

1.3 标准和规范

1.3.1 适用于工程的标准规范包括：国家和江西省及项目所在地颁发的现行相关验收标准和施工技术规范、规程，设计部门提供的技术要求、及有关专家论证结果。

1.3.2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_____；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份数：_____；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_____。

1.3.3 发包人对工程的技术标准和功能要求的特殊要求：_____。

1.4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1 本合同协议书；2、成交通知书；3、采购文件及澄清；4、图纸、5、响应文件及其附件；6、本合同专用条款；7、本合同通用条款；8、标准、规范及所有技术文件；9、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10、设计变更、

现场签证、承发包双方往来信函、会议纪要等。

1.5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1.5.1 图纸的提供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期限：开工前 天提供；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数量：套完整纸质版施工图 套电子版施工图；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内容：以提供的施工图为准。

1.5.2 承包人文件 需要由承包人提供的文件，包括：提供项目施工组织设计和工程进度计划，材料或

工程设备采购计划，每月 28 日前向发包人提供已完工程量报表和下月工程进度计划表、现场平面布置图等；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期限为： ；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数量为： ；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形式为： ；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文件的期限： 。

1.5.3 现场图纸准备 关于现场图纸准备的约定： 。

1.6 联络

1.6.1 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当在 天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指令、要求、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书面函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1.6.2 发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 ；

发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 。

承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 ；

承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 。

监理人接收文件的地点： ；

监理人指定的接收人为： 。

1.7 交通运输

1.7.1 出入现场的权利 关于出入现场的权利的约定： 。

1.7.2 场内交通

关于场外交通和场内交通的边界的约定：本项目用地红线。

关于发包人向承包人免费提供满足工程施工需要的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的约定： 。

1.7.3 超大件和超重件的运输 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所需的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改造费用和其他有关费用由 / 。

1.8 知识产权

1.8.1 关于发包人提供给承包人的图纸、发包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范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形式要求：装订成册立卷及归档并附电子版。

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_____。

3.2 项目经理

3.2.1 项目经理：

姓 名：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身份证号：_____；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_____；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_____；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_____；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_____；

通信地址：_____；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_____。

关于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_____。

承包人未提交劳动合同，以及没有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_____。

项目经理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_____。

3.2.2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_____。

3.2.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_____。

3.3 承包人人员

3.3.1 承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_____。

3.3.2 承包人派驻施工现场的主要施工管理人员应相对稳定：_____。

3.3.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_____。

3.3.4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的批准要求：_____。

3.3.5 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_____。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_____。

3.4 分包

3.4.1 分包的一般约定 禁止分包的工程包括：_____。

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的范围：_____。

3.4.2 分包的确定 允许分包的专业工程包括：_____。

其他关于分包的约定：_____。

3.4.3 分包合同价款 关于分包合同价款支付的约定：_____。

3.5 工程照管与成品、半成品保护

承包人负责照管工程及工程相关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起始时间：_____。

3.6 履约担保

承包人是否提供履约担保：_____否_____。

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形式、金额及期限的：_____。

4. 监理人

4.1 监理人的一般规定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内容：_____。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权限：_____。

关于监理人在施工现场的办公场所、生活场所的提供和费用承担的约定：与监理人。

4.2 监理人员 总监理工程师：

姓 名：_____；

职 务：_____；

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关于监理人的其他约定：_____。

4.3 商定或确定

在发包人和承包人不能通过协商达成一致意见时，发包人授权监理人对以下事项进行确定：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5. 工程质量

5.1 质量要求

5.1.1 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_____。

关于工程奖项的约定：_____。

5.2 隐蔽工程检查

5.2.2 承包人提前通知监理人隐蔽工程检查的期限的约定：_____。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检查时，应提前____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_

_____ 48 _____ 小时。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6.1 安全文明施工

6.1.1 项目安全生产的达标目标及相应事项的约定：_____。

6.1.2 关于治安保卫的特别约定：遵守发包人保卫部门及通用条款有关规定。

关于编制施工场地治安保卫计划的约定：按通用条款执行。

6.1.3 文明施工

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_____。

6.1.4 关于安全文明施工费支付比例和支付期限的约定：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7. 工期和进度

7.1 施工组织设计

7.1.1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应包括的其他内容：_____。

7.1.2 施工组织设计的提交和修改 承包人提交详细施工组织设计的期限的约定：_____。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 天内完成 。

7.2 施工进度计划

7.2.1 施工进度计划的修订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修订的施工进度计划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 天内完成 。

7.3 开工

7.3.1 开工准备 关于承包人提交工程开工报审表的期限：开工前 天内完成。

关于发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_____。

关于承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开工前 天内完成。

(1) 承担施工安全保卫工作及施工照明的责任和要求：_____。

(2) 需承包人办理的有关施工场地内交通、环卫绿化和施工噪音管理等手续：由承包人负责办理，其费用包含在合同价中。

(3) 已完工程成品保护的特殊要求及费用承担：已完工程成品保护，由承包人负责，其费用包含在响应报价中。

(4) 施工场地周围地下管线和临近建筑物，构筑物（含文物保护建筑）、古树名木的保护要求及费用承担：承包人应在施工时勘看现场，并提出合理化建议，具体由承包人负责，其费用包含在响应报价中。

(5) 施工场地清洁卫生的要求：履行通用条款的责任和义务，文明施工，保证施工现场清洁卫生等有关规定，施工时的卫生必须符合当地有关部门的规定，交工前做到工完场清，清洁的全部费用包含在响应报价中。

(6) 施工的水电、电讯线路要求：由发包人提供驳接点、承包人负责施工用水、电、电讯的线路接通工作，费用包含在响应报价中。安排备用电源，本工程不考虑临时停电、水签证，采购人和监理单位书面同意的除外。

(7) 承包人购买的且进入施工现场的材料、设施、设备的保管工作及安全保卫工作由承包人负责，且费用包含在响应报价中。

(8) 双方约定承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 在施工过程中协商解决。

7.3.2 开工通知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监理人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之日起_____天内发出开工通知的，承包人有权提出价格调整要求，或者解除合同。

7.4 测量放线

7.4.1 发包人通过监理人向承包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的期限：
开工前_____天内完成。

7.5 工期延误

7.5.1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7)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形：_____。

7.5.2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_____。

7.6 不利物质条件 不利物质条件的其他情形和有关约定：按通用条款执行。

7.7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发包人和承包人同意以下情形视为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7.8 提前竣工的奖励

7.8.1 提前竣工的奖励：_____。

8. 材料与设备

8.1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8.1.1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的保管费用的承担：_____。

8.1.2 材料供应方式：_____。

8.2 样品

8.2.1 样品的报送与封存 需要承包人报送样品的材料或工程设备，样品的种类、名称、规格、数量要求：__
_____。

8.3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8.3.1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关于修建临时设施费用承担的约定：__。

9. 试验与检验

9.1 试验设备与试验人员

9.1.2 试验设备

施工现场需要配置的试验场所：根据工程需要。

施工现场需要配备的试验设备：按工程要求配置。

施工现场需要具备的其他试验条件：按工程要求配置。

9.4 现场工艺试验 现场工艺试验的有关约定：按有关标准执行。

10. 变更

10.1 变更的范围关于变更的范围的约定：__。

10.4 变更估价

10.4.1 变更估价原则 关于变更估价的约定：_____。

10.5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监理人审查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_____按通用条款执行_____。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_____按通用条款执行_____。

承包人提出的合理化建议降低了合同价格或者提高了工程经济效益的奖励的方法和金额为：_____
_____。

10.7 暂估价

暂估价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明细详见附件 11：《暂估价一览表》。

10.7.1 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_____
_____种方式确定。

10.7.2 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
批准采取第_____种方式确定。

第 3 种方式：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 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的约定：_____。

10.8 暂列金额

合同当事人关于暂列金额使用的约定：_____。

11. 价格调整

11.1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市场价格波动是否调整合同价格的约定：按通用条款执行。

因市场价格波动调整合同价格，采用以下第_____种方式对合同价格进行调整：

第 1 种方式：采用价格指数进行价格调整。关于各可调因子、定值和变值权重，以及基本价
格指数及其来源的约定：_____；

第 2 种方式：采用造价信息进行价格调整。

关于基准价格的约定：_____。专用合同条款_____。

第 3 种方式：其他价格调整方式：_____。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12.1 合同价格形式

1、单价合同。_____综合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_____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
_____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结算价格的调整方法：_____

2、总价合同。

总价包含的风险范围：_____。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_____。 风险范围以外合
同价格的调整方法：_____。

3、其他价格方式：_____。

12.2 预付款 12.2.1 预付款的支付：_____。

预付款支付期限：_____。

12.2.2 预付款担保 承包人提交预付款担保的期限：_____。

预付款担保的形式为：_____。

12.3 计量

12.3.1 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_____。

12.3.2 计量周期

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_____。

12.3.3 单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_____。

12.3.4 总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总价合同计量的约定：_____。

12.3.5 总价合同采用支付分解表计量支付的，是否适用第 12.3.4 项〔总价合同的计量〕约定进行计量：_____。

12.3.6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 其他价格形式的计量方式和程序：_____。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12.4.1 付款方式：_____。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_____。

12.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1) 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

(2) 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

(3)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

12.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1) 监理人审查并报送给发包人的期限：_____。 发包人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期限：_____。

(2) 发包人支付进度款的期限：_____。
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_____。

12.4.5 支付分解表的编制

(1) 总价合同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_____。

(2) 单价合同的总价项目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_____。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13.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13.1.2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验收时，应提前 12 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48 小时。

13.2 竣工验收

13.2.2 竣工验收程序

关于竣工验收程序的约定：按通用条款执行。 发包人不按照本项约定组织竣工验收

收、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按通用条款执行。

13.2.3 移交、接收全部与部分工程

承包人向发包人移交工程的期限：按通用条款执行。

发包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接收全部或部分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按通用条款执行。

承包人未按时移交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

13.3 工程试车

13.3.1 试车程序 工程试车内容： 。

(1) 单机无负荷试车费用由 承担；

(2) 无负荷联动试车费用由 承担。

13.3.2 投料试车

关于投料试车相关事项的约定： 。

13.4 竣工退场

13.4.1 竣工退场 承包人完成竣工退场的期限： 。

14. 竣工结算

14.1 竣工付款申请

承包人提交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按通用条款执行。

竣工付款申请单应包括的内容：按通用条款执行。

14.2 竣工结算审核

发包人审批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按通用条款执行。

发包人完成竣工付款的期限：按通用条款执行。

关于竣工付款证书异议部分复核的方式和程序：按通用条款执行。

14.3 最终结清

14.3.1 最终结清申请单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份数：按通用条款执行。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期限：按通用条款执行。

14.3.2 最终结清证书和支付

(1) 发包人完成最终结清申请单的审批并颁发最终结清证书的期限：按通用条款执行。

(2) 发包人完成支付的期限： 。

15. 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15.1 缺陷责任期 缺陷责任期的具体期限： 个月 。

15.2 质量保证金 关于是否扣留质量保证金的约定： 。

15.2.1 承包人提供质量保证金的方式 质量保证金采用以下第 种方式：

(1) 质量保证金保函，保证金额为： ；

(2) %的工程结算总价款；

(3) 其他方式:_____。

15.2.2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采取以下第___种方式:

(1) 在支付工程进度款时逐次扣留,在此情形下,质量保证金的计算基数不包括预付款的支付、扣回以及价格调整的金额;

(2) 工程竣工结算时一次性扣留质量保证金;

(3) 其他扣留方式:_____。

关于质量保证金的补充约定: _____/_____。

15.3 保修

15.3.1 保修责任

工程保修期为:_____按通用条款、工程质量保修书执行_____。

15.3.2 修复通知 承包人收到保修通知并到达工程现场的合理时间:_____。

16. 违约

16.1 发包人违约

16.1.1 发包人违约的情形 发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按通用条款执行_____。

16.1.2 发包人违约的责任 发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1)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前7天内下达开工通知的违约责任:造成工期延期,顺延工期_____。

(2)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违约责任:按同期存款利率支付违约金_____。

(3) 发包人违反第10.1款(变更的范围)第(2)项约定,自行实施被取消的工作或转由他人实施的违约责任:按通用条款执行_____。

(4)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规格、数量或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或因发包人原因导致交货日期延误或交货地点变更等情况的违约责任:造成工期延期,顺延工期以及由此增加的费用由发包人承担_____。

(5) 因发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造成暂停施工的违约责任:_____/_____。

(6) 发包人无正当理由没有在约定期限内发出复工指示,导致承包人无法复工的违约责任:_____/_____。

(7) 其他:_____/_____。

16.1.3 因发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承包人按16.1.1项(发包人违约的情形)约定暂停施工满___天后发包人仍不纠正其违约行为并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承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16.2 承包人违约

16.2.1 承包人违约的情形 承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按通用条款执行_____。

16.2.2 承包人违约的责任 承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_____。

16.2.3 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关于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的特别约定:按通用条款内容,相应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_____。

发包人继续使用承包人在施工现场的材料、设备、临时工程、承包人文件和由承包人或以其名义编制的其他文件的费用承担方式：相应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17. 不可抗力

17.1 不可抗力的确认除通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不可抗力事件之外，视为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按通用条款执行。

17.2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合同解除后，发包人应在商定或确定发包人应支付款项后_____天内完成款项的支付。

18. 保险

18.1 工程保险关于工程保险的特别约定：工程交付前的的保险由承包人承担。

18.2 其他保险

关于其他保险的约定：相应的保险由承包人承担。

承包人是否应为其施工设备等办理财产保险：相应的保险由承包人承担。

18.3 通知义务

关于变更保险合同时的通知义务的约定：按通用条款执行。

19. 争议解决

19.1 争议评审合同当事人是否同意将工程争议提交争议评审小组决定：_____。

19.1.1 争议评审小组的确定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确定：_____。

选定争议评审员的期限：_____。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报酬承担方式：_____。

其他事项的约定：双方协商解决。

19.1.2 争议评审小组的决定 合同当事人关于本项的约定：__。

19.2 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向发包人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第四章 谈判文件格式

(正、副)本

_____项目招标

谈 判 文 件

招标项目名称: _____

招 标 编 号: _____

标 人 名 称: _____ (公章)

投标人地址: _____

联 系 人: _____ 电话: _____

投 递 日 期: _____ 年 月 日

2. 报价一览表

供应商按照新点响应文件格式编制

3. 分项报价表

供应商按照新点响应文件格式编制

4. 报价一览明细表（工程量清单）

供应商名称：

项目编号（包号）：

注：1、响应供应商为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注明，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否则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2、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产品需备注注明，同时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证书扫描件，否则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承担。（不属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不需提供）

3、提供工程量清单。

4、谈判文件对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5、需按照工程预算软件的格式填写，供应商不按要求填写，所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承担，须加盖造价人员执业章。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供应商代表（签字或签章）：

5 技术要求(工程需求)响应/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谈判文件的技术要求(工程需求)	响应文件的技术要求	响应/偏离	说明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年 月 日

注： 1、供应商应当如实填写上表“响应文件中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所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承担。供应商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本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

2、响应/偏离内容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3、供应商不按上述表格填写，所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供应商代表（签字或签章）：

6. 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谈判文件的商务条款	响应文件的商务条款	响应/偏离	说明

注： 1、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响应文件中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所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承担。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

2、响应/偏离内容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3、供应商不按上述表格填写，所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供应商代表（签字或签章）：

7.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7-1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格式）

投标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单位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 性别： ， 年龄： ， 职务： 。系 （投标单位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单位盖章：

日 期：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粘贴处

7-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适用）

（注：法定代表人参与投标的无需提供）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 （国家或地区的名称） 的 （投标人） 的在
下面签字的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 代表本公司授权 （被授权人的姓名、
职务） 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参与投标，并
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投标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自签字之日起生效，特此声明。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投标单位盖章：

日期：

附授权代表身份证：

授权代表身份证正、反面粘贴处

8. 资格证明文件

说明：如供应商提供了《江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的，视同提供了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证明文件，未提供《江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的，须提供下列项证明文件，证明其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如为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提供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证明文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资格证明文件

如供应商是企业的（包括合伙企业）应提供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

如供应商是事业单位的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如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

应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

照”、组织机构代码证证明文件（实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不需单独提供组织机构代

码证）；如供应商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的身份证明(中国公民)。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文件

供应商是法人的，提供谈判前二个年度内任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或在谈判前

三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可以提供在谈判前三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个体工商户提供谈判前三个月中国人

民银行征信中心开具个人信用报告。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文件

供应商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证明文件

税务登记证（实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不需单独提供）和谈判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

月的企业缴税凭证或证明；谈判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凭证或当地社

会保障局出具的缴纳明细。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当提供相关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文件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承诺函；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罚款等行政处罚。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文件

提供材料说明：提供满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承诺函（格式自拟）。

备注：本项目对特定资格要求有规定并需要提供证明材料的，从其规定，与本条款不冲突。

格式 9. 江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等原则,依法诚信经营,并郑重承诺:

(一)我单位(本人)符合采购文件要求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单位(本人)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我单位(本人)对本承诺函及所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合法性及有效性负责,并已知晓如所作信用承诺不实,可能涉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

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规定的“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违法情形。经调查属实的，愿意接受行政监管部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处理。

供应商名称(单位公章):

自然人(签字):

年 月 日

注：1. 我单位(本人)专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含自然人)

2. 供应商须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否则，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10. 投标人声明函（格式）

致：江西中汇工程技术监理咨询有限公司根据贵方（项目名称）项目（项目编号）谈判邀请。我公司在完全理解本项目采购标的工程要求、商务条款及其他内容后，决定参与该项目的投标活动。做如下声明：

1. 我公司与其他投标人之间单位负责人不为同一人、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2. 我公司没有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3. 我公司非联合体形式参与本次项目投标。
4. 我公司一旦中标，在该项目合同执行过程中，我公司绝不挂靠、不转包、不违法分包。
5. 我公司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若以上承诺不真实，我公司全部承担虚假投标的责任，中标无效，并按法律、法规的规定接受处罚。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签章：

投标人（签章）：

日期：

11.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适用）

（不符合小型、微型企业条件的不需提供，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详见网址http://www.ccgp.gov.cn/zcfg/mof/201310/t20131029_3587674.htm）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 以上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以上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行业划型标准依据《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参照下表：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80000$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80000$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2000$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100000$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10000$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200000$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Z \geq 10000$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Z < 5000$	$Z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5000$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 (Z)	万元	$Z \geq 120000$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Z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12.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如适用）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品目序号	名称		依据的标准
1	A020101 计算机设备	★A02010104 台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8380）
		★A02010105 便携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8380）
		★A02010107 平板式微型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8380）
2	A020106 输入输出设备	A02010601 打印设备	A0201060101 喷墨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
		★A0201060102 激光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
		★A0201060104 针式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
		★A0201060401 液晶显示器	《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0）
		A02010609 图形图像输入设备	A0201060901 扫描仪 参照《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中打印速度为 15 页/分的针式打印机相关要求
3	A020202 投影仪		《投影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2028）
4	A020204 多功能一体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
5	A020519 泵	A02051901 离心泵	《清水离心泵能效限定值及节能评价》（GB 19762）
6	A020523 制冷空调设备	★A02052301 制冷压缩机	冷水机组 《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9577），《低环境温度空气源热泵（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7480）
			水源热泵机组 《水（地）源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0721）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9540)
		★A02052305 空调机组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 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9576)《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7479)
		★A02052309 专用制冷、空调设备	机房空调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9576)
		A02052399 其他制冷空调设备	冷却塔	《机械通风冷却塔 第1部分:中小型开式冷却塔》(GB/T 7190.1); 《机械通风冷却塔 第2部分:大型开式冷却塔》(GB/T 7190.2)
7	A020601 电机			《中小型三相异步电动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8613)
8	A020602 变压器	配电变压器		《三相配电变压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0052)
9	★A020609 镇流器	管型荧光灯镇流器		《管形荧光灯镇流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7896)
10	A020618 生活用电器	A0206180101 电冰箱		《家用电冰箱耗电量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2021.2)
		★A0206180203 空调机	房间空气调节器	《转速可控型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455-2013),待2019年修订发布后,按《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455-2019)实施。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 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 19576)《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7479)
	A0206180301 洗衣机		《电动洗衣机能效水效限定值及等级》(GB 12021.4)	

		A02061808 热水器	★电热水器	《储水式电热水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19)
			燃气热水器	《家用燃气快速热水器和燃气采暖热水炉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0665)
			热泵热水器	《热泵热水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9541)
			太阳能热水系统	《家用太阳能热水系统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6969)
11	A020619 照明设备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9043)
		LED 道路/隧道照明产品		《道路和隧道照明用 LED 灯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7478)
		LED 筒灯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0255)
		普通照明用非定向自镇流 LED 灯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0255)
12	★A020910 电视设备	A02091001 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		《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4850)
13	★A020911 视频设备	A02091107 视频监控设备	监视器	以射频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4850), 以数字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0)
14	A031210 饮食炊事机械	商用燃气灶具		《商用燃气灶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0531)
15	★A060805 便器	坐便器		《坐便器水效限定值及水效等级》(GB 25502)
		蹲便器		《蹲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30717)
		小便器		《小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8377)

16	★A060806 水嘴			《水嘴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5501）
17	A060807 便器冲洗阀			《便器冲洗阀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8379）
18	A060810 淋浴器			《淋浴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8378）

注：1. 节能产品认证应依据相关国家标准的最新版本，依据国家标准中二级能效（水效）指标。

2. 上述产品中认证标准发生变更的，依据原认证标准获得的、仍在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可使用至 2019 年 6 月 1 日。

3. 以“★”标注的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采购的产品如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响应文件中必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

1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适用）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14 监狱企业有效证明材料（如适用）

提供材料说明：

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有效证明材料。

15 响应供应商提供的资质证书及人员证书

注：复印件均须加盖公章，并对所提供有关证件、资料，并对所提供有关证件、资料的真实性负责。若存在弄虚作假，一经查实，采购人将有权取消其投标、中标资格，并不予退还其履约保证金。

16、其他资料

格式 16-1 投标企业情况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传 真			网址/邮箱		
企业性质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营业执照号			其中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银行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备注						

投标人签章：

格式 16-2 投入本项目的主要施工管理人员
(组织结构)

机构	项目管理职务	姓名	职务	职称	主要资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公 司					
现 场 关 键 岗 位 人 员					

注：1、拟投入本项目的关键岗位人员必须与提供的证书一致。

第五章 技术要求及商务要求

一、采购清单及技术参数要求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备注
		河道治理工程(长 666 米)			
1-1-1	50010100100 1	清表	m2	2680.00	
1-1-1	50010100100 2	推土机推树根	棵	120.00	
1-1-1	50010100100 3	推土机推草皮	m2	2100.00	
		河道护岸工程			
		k0+000~k0+292, 本次护岸长 292 米			
1-1-4	50010100400 1	机械土方开挖弃运 3km	m3	1896.50	
1-1-4	50010100400 2	机械土方开挖	m3	486.00	
1-2-1	50010200100 1	机械石方开挖及老砌体拆除	m3	15.00	
1-3-1	50010300100 1	利用料回填(夯填)	m3	389.00	
1-9-1	50010900100 1	C20 砼埋石基础	m3	206.52	
1-9-1	50010900100 1	C20 混凝土护岸	m3	331.76	
1-9-9	50010900900 1	低发泡板分缝	m2	108.32	
1-3-5	50010300500 1	砂砾反滤层	m3	1.75	
2-2-8	50020200800 0	pvc 排水管安装	米	164.25	
1-10-1	50011000100 1	普通模板	m2	1783.54	
1-10-4	50011000400 1	钢管脚手架	m2	1752.00	
		k0+260~k0+498.4, 本次护岸长 238.4 米			
1-1-4	50010100400 1	机械土方开挖弃运 3km	m3	1363.66	
1-1-4	50010100400 2	机械土方开挖	m3	1521.34	

1-2-1	50010200100 1	机械土方开挖及老砌体拆除	m3	3.00	
1-3-1	50010300100 1	利用料回填（夯填）	m3	1521.34	
1-9-1	50010900100 1	C20 砼埋石基础	m3	217.42	
1-9-1	50010900100 1	C20 混凝土护岸	m3	377.63	
1-9-9	50010900900 1	低发泡板分缝	m2	57.27	
1-3-5	50010300500 1	砂砾反滤层	m3	1.08	
2-2-8	50020200800 0	pvc 排水管安装	米	101.25	
1-10-1	50011000100 1	普通模板	m2	1456.15	
1-10-4	50011000400 1	钢管脚手架	m2	1430.40	
1-14-1	50011400100 1	草皮护坡	m2	650.00	
		k0+000~k0+134，本次护岸长 134 米			
1-1-4	50010100400 1	机械土方开挖弃运 3km	m3	148.00	
1-1-4	50010100400 2	机械土方开挖	m3	150.00	
1-3-1	50010300100 1	利用料回填（夯填）	m3	150.00	
1-5-2	50010500200 1	格宾笼块石挡墙	m3	536.00	
1-9-8	50010900800 1	聚酯长纺土工布	m2	622.83	
		涵管工程			
1-1-4	50010100400 1	机械土方开挖弃运 3km	m3	10.00	
1-1-4	50010100400 2	机械土方开挖	m3	50.00	
1-3-1	50010300100 1	利用料回填（夯填）	m3	50.00	
1-9-1	50010900100 1	C20 砼垫层	m3	4.00	
1-12-1	50011200100 1	DN500 预制钢筋砼承插管	m	30.00	
1-10-1	50011000100 1	普通模板	m2	20.00	
1-14-2	50011400200 1	施工围堰	m3	358.78	

二、商务要求及售后服务(投标人须完全响应,不得出现负偏离,否则视为无效标。)

1、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180 天内完成项目实施并验收合格。

2、付款方式:(1)工程统一不约定预付款条款,按工程进度付款;(2)完成合同总工程量(工程监理签证,施工单位建设单位确认)的 50%,付款不超过合同价的 30%;

(3)完成合同总工程量的 80%,付款不超过合同价的 50%;

(4)工程完工至竣工验收合格前(仅指合同内项目验收),付款不超过合同价的 70%;

(5)工程验收合格、完成项目造价结算评审后,付款不超过结算评审审定价的 85%;

(6)工程办理竣(交)工财务决算后,付款不超过结算评审价的 97%,质保期满后,付清余款。

3、质保期:提供一年的免费质量保修期(国家另有强制规定的,从其规定执行),质保期从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4、履行地点要求:采购人指定地点。

5、验收:

5.1 验收由采购人组织验收,也可以由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组织专家或聘请第三方进行验收。

5.2 如供应商所供货物与谈判文件要求不符的,采购人有权拒收,因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由供应商承担。验收时主要对到货货物的数量、外观、技术资料等进行检查,对货物依照谈判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以及国家有关标准进行验收;货物性能达到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验收合格后由采购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确认验收合格文件,验收时如发现货物的质量、性能不符合谈判文件规定要求的,采购人有权在验收时予以拒收;因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由供应商承担。

5.3 成交供应商在交货截止时间内交货,有关运输和保险的一切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5.4 对于不合格的货物,成交供应商必须在采购人规定的时间内及时完成更换并重新对更换货物进行验收。

5.5 在验收过程中发现数量不足或有质量、技术等问题,成交供应商应负责按照采购人的要求采取补足、更换或退货等措施妥善处理,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

5.6 成交供应商须为验收提供必需的设备、工具及其他便利条件。

5.7 验收标准:

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相关行业标准。

②符合采购文件和投标承诺中采购人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

③上述标准必须是有关官方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

6、对于不合格的货物，供应商必须在 7 个工作日内及时完成更换并重新对更换货物进行验收。

7、供应商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生的重大人员、产品质量事故，或因供应商企业管理不善等原因造成的人员伤亡等责任事故均由供应商负责，采购人不承担任何法律及经济责任。

8、如果成交供应商没有按照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交货，采购人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可以解除合同，因此产生的一切损失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9、成交供应商应加强相应管理，若因成交供应商管理不善或操作不当等原因造成重大事故和损失的，由成交供应商承担责任并负责善后处理；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10、人员要求：

10.1 拟投入本项目的注册建造师、技术负责人、专职安全员、质检员、施工员应提供本单位近 6 个月缴纳“五险一金”（即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及住房公积金，不含开标当月）有效证明扫描件并加盖响应供应商公章。

10.2 项目中标后至合同签订前，关键岗位人员（包括但不限于合同约定的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专职安全员）应与投标文件承诺到位人员保持一致，不得在合同签订阶段进行变更。中标单位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完成合同约定之日止，不得擅自变更或撤离关键岗位人员，确因人员死亡、丧失劳动能力等不可抗力情况需进行更换的，应当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且更换后的人员资格不得低于磋商文件约定的条件。除上述允许变更情形外，凡是更换项目经理的，采购人将对成交供应商处以 10 万元/人次的违约处罚；更换技术负责人、专职安全员的，采购人将对成交供应商处以 5 万元/人/次的违约处罚。

10.3 在项目施工过程中，合同内规定的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每月在施工现场不得少于 22 天，施工员、质量员、安全员每月在施工现场不得少于 22 天。上述人员离开工地前需提前 24 小时书面向发包人和监理总监请假，在得到甲方同意后方可离开，请假次数每月不得超过 3 次。否则承包人须向发包人按每人 1000 元/次支付违约金。

10.4 拟派本项目建造师不得有在建项目（须提供无在建项目承诺书单独页加盖投标单位公章，格式自拟），所有投入本项目人员，须在本项目中履约，不得更换。如未按照投标文件中的内容履约的，每发现一次按合同总金额的 10% 予以处罚，发现三次以上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按合同总金额的 10% 赔偿采购人损失，报财政部门追究其虚假应标的相关责任，并按照政府采购法及其他相应法规处理。

10.5 以上所有拟派人员不得重复。

11、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谈判报价包括但不限于施工机械、劳务、材料（包括采购人选定的材料供应商所供材料的运输、到现场的卸货及采购保管费用等）、临时设施（包括场地内施工用水、电及场内施工道路等）、余土外运、垃圾清运至政府指定位置（含结构拆除等建

筑垃圾)、缺陷修补、利润、保险、税金等各项直接、间接费用等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相关费用。

12、本工程的工程质量应符合国家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合格及以上要求, 供应商应按现行的国家施工验收规范和质量评定标准、施工说明书、设备说明书等技术文件为依据施工。响应文件中须按相关规范要求提供详细项目施工组织设计方案。响应供应商应保证招标方及用户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的指控, 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指控, 成交单位应与第三方交涉, 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法律责任费用和后果, 并全额赔偿招标方和用户的损失。

13、供应商应充分考虑本项目合同实施期间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 并承担由此而带来的风险。凡供应商在报价中未列明但又为招标所必备的项目或遗漏项目, 采购人将一律视为已包括在其报价中, 在合同执行中将不予考虑。

14、如采购人在项目的实施过程中对采购货物的需求发生变化, 须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规规定执行。

15、本项目不组织现场踏勘, 如需现场勘察, 现场勘察所需费用及安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如成交, 成交单位不得以不了解现场情况提出其他要求, 如成交后未按此要求进行, 采购人有权向监督部门反馈并按相关法规规定处理。

16、供应商在报价时要考虑材料人工税费成本, 谨慎思考, 合理报价, 中标后如无正当理由(天灾人祸等)放弃中标资格, 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将会对其进行处罚并记录信用中国。

17、其他未尽事宜, 请与采购人联系。

JXZH20260402 号竞争性谈判公告及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审批意见

采购 代理 机构	<p>采购代理机构：<u>文件编制完成，请采购人审核。</u> (章)</p>  <p>编制人： 审核人：</p> <p>2026 年 4 月 24 日</p>
采购 单 位	<p>采购单位意见：<u>审核通过，同意挂网。</u> (章)</p>  <p>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经办人（签字）：</p> <p>2026 年 4 月 24 日</p>